10.9.9.145
2020/4/9 16:57:22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56-6800
聯絡人：張庭豪
電　話：02-7736-5889

受文者：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9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二)字第10900462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有關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以下稱本計畫）之各類師生出國研習交流活動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致無法成行所衍生之相關費用處理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本部前於109年3月13日臺教文(三)字第1090038993號函知各校（諒達），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降低國內防疫負擔及課堂群聚感染風險，應審慎評估各國疫情及搭機感染風險，減少或暫緩各類師生出國研習交流活動。

二、考量學校執行本計畫第一部分主冊計畫及第二部分全校型計畫、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計畫之各類師生出國研習交流活動，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致無法成行，其自行辦理手續已支付之手續費或委託旅行業者辦理出國事宜所衍生之賠償費用等，如確屬不可歸責於當事人之事由，經學校查證從嚴予以認定，並經校內專簽同意，得於本計畫之國外差旅費內檢據覈實報支，餘款於本計畫執行結束後依規定繳回，並於「教育部補(

總收文　109/04/09
1090002179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Taipei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he Arts

10.9.9.145
2020/4/9 16:37:22

捐)助經費收支結算表」內備註敘明，不須繳交出國心得報告；其他相關用途支出，得比照辦理，並於各該補助項目內檢據覈實報支。

正本：各公立大學校院(不含技術校院及空大)、各私立大學校院(不含技術校院)(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臺北基督學院、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一貫道崇德學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除外)

副本：電子公文章 109/04/09 16:11:07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Taipei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he Arts

10.9.9.145
2020/4/17 14:20:0

檔　　號：0109/080401/　　/　　/
保存年限：10

便(簡)簽　民國109年4月14日
於研究發展處高教深耕總計畫辦公室

有關教育部來函說明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各類師生出國研習交流活動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致無法成行所衍生之相關費用處理事宜，重點摘述如下，請查照。

一、學校執行第一部分主冊計畫各類師生出國研習交流活動，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致無法成行，其自行辦理手續已支付之手續費或委託旅行業者辦理出國事宜所衍生之賠償費用等，如：

(一)確屬不可歸責於當事人之事由，

(二)經學校查證從嚴予以認定，並經校內專簽同意，得於本計畫之國外差旅費內檢據覈實報支。

二、餘款於本計畫執行結束後依規定繳回，並於「教育部補(捐)助經費收支結算表」內備註敘明，不須繳交出國心得報告。

三、其他相關用途支出，得比照辦理，並於各該補助項目內檢據覈實報支。

四、奉核後，擬另規劃執行方式說明併本文轉知各執行單位知照。

會辦單位：主計室

總收文　109/04/09
1090002179

10.9.9.145
2020/4/17 14:20:0

第　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黃　楚　雯 109/04/14 10:40:54	王　宏　根 109/04/16 09:06:10	主任秘書　鍾永豐 校長 陳愷璜(乙) 109/04/17 11:40:07
盧　佳　培 109/04/14 12:35:12	組長 胡議文 109/04/16 16:25:58	
研發長 林姿瑩 109/04/14 20:57:57	主計室主任 汪玉雲 109/04/17 10:06:13	

秘書室核稿人員：

秘書　吳淑鈴
109/04/17 10:17:17

裝

訂

線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Taipei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he Arts